
2020 年部门综合预算

临渭区纪委监委 2020 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负责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中省市纪委和区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党风廉政、党纪政纪宣传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区委、区政府各部门党组织、各街镇党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情况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

3、负责全区监察工作。贯彻落实中省市纪委监委和区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4、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5、受理党员对区纪委作出的党纪处分或者其他处理不服的申诉、监察对象对区监委作出的涉及本人的处理决定不服的复审申请；

6、负责组织协调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7、负责综合分析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

8、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区纪检监察组织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的总体规划、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做好纪检监察体制改革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区纪检监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9、承办市纪委监委和区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本部门内设 18 个科室：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第三纪检监察室、第四纪检监察室、第五纪检监察室、第六纪检监察室、第七纪检监察室、第八纪检监察室、第九纪检监察室、第十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派驻纪检监察组 12 个。

二、2020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1、持续加强思想政治建设，以实际行动带头践行“两个维护”。
- 2、全力决战决胜脱贫攻坚，集中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作风问题。
- 3、持续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着力健全党和国家监督体系。
- 4、充分发挥监督专责机关作用，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
- 5、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持续巩固拓展作风建设成效。
- 6、不断深化政治巡察，充分发挥巡察利剑作用。
- 7、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
- 8、践行忠诚干净担当，建设规范化专业化纪律部队。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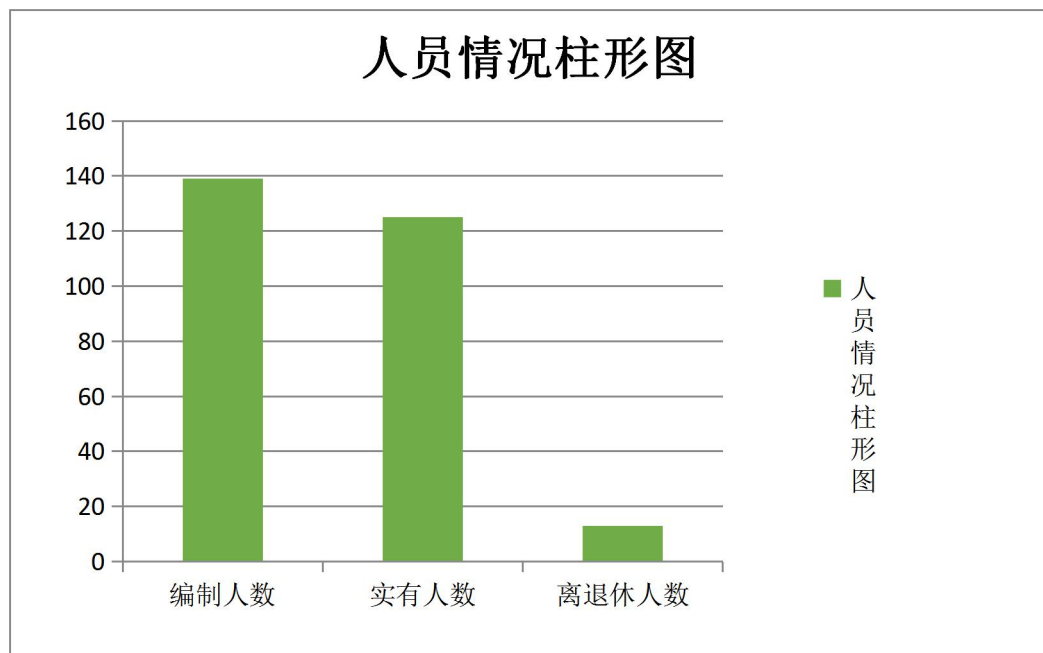
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只是本级预算

序号	单位名称
1	区纪委监委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39 人，其中行政编制 139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125 人，其中行政 125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3 人。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经费管理方式	人员编制数	实有在职人数	离退休人员
区纪委监委	行政	全额	139	125	13



五、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0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 1484.3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84.38 万元；2020 年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771.3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较上年

增加，行政运行、养老保险、医保、公积金相应增加。

2020年本部门预算支出1484.3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484.38万元；2020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771.3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较上年增加，行政运行、养老保险、医保、公积金相应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1484.3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484.38万元；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771.3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较上年增加，行政运行、养老保险、医保、公积金相应增加。

2020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1484.3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484.38万元；2020年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771.3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较上年增加，行政运行、养老保险、医保、公积金相应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0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484.38万元，较上年增加771.3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较上年增加，行政运行、养老保险、医保、公积金相应增加。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本部门2020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84.38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11101）1240.96万元，较上年增加643.5万元，原因是人员较上年增加；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505）126.24万元，较上年增加57.96万元，原因是人员较上年增加；

（3）行政单位医疗（2101101）36.69万元；较上年增加20.48万元，原因是人员较上年增加；

(4) 住房公积金(2210201) 80.13 万元, 较上年增加 49.09 万元, 原因是人员较上年增加。

(5)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2080501) 0.36 万元, 较上年增加 0.36 万元, 原因是人员增加。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84.38 万元,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301) 1086.41 万元, 较上年增加 635.29 万元, 原因是反腐力度加大人员增加;

商品和服务支出(302) 397.61 万元, 较上年增加 136.1 万元, 原因是反腐力度深入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3) 0.36 万元, 较上年增加 0 万元。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84.38 万元, 其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 1086.41 万元, 较上年增加 635.29 万元, 原因是反腐力度加大人员增加;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 397.61 万元, 较上年增加 136.1 万元, 原因是反腐力度深入机关运行经费增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09) 0.36 万元, 较上年增加 0 元。

4、2019 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结转支出, 并已公开空表。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并已公开空表。

2、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2020 年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3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2020 年会议费 8.6 万元，较上年 9.57 万元减少 0.97 万元（1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精简会议，压缩会议支出。

2020 年培训费 12 万元，较上年 4 万元增加 8 万元（200%），增加原因加强培训提高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整体素质。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1 台（套）。2020 年当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资产购置支出。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0 年当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 2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 2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政府采购表）。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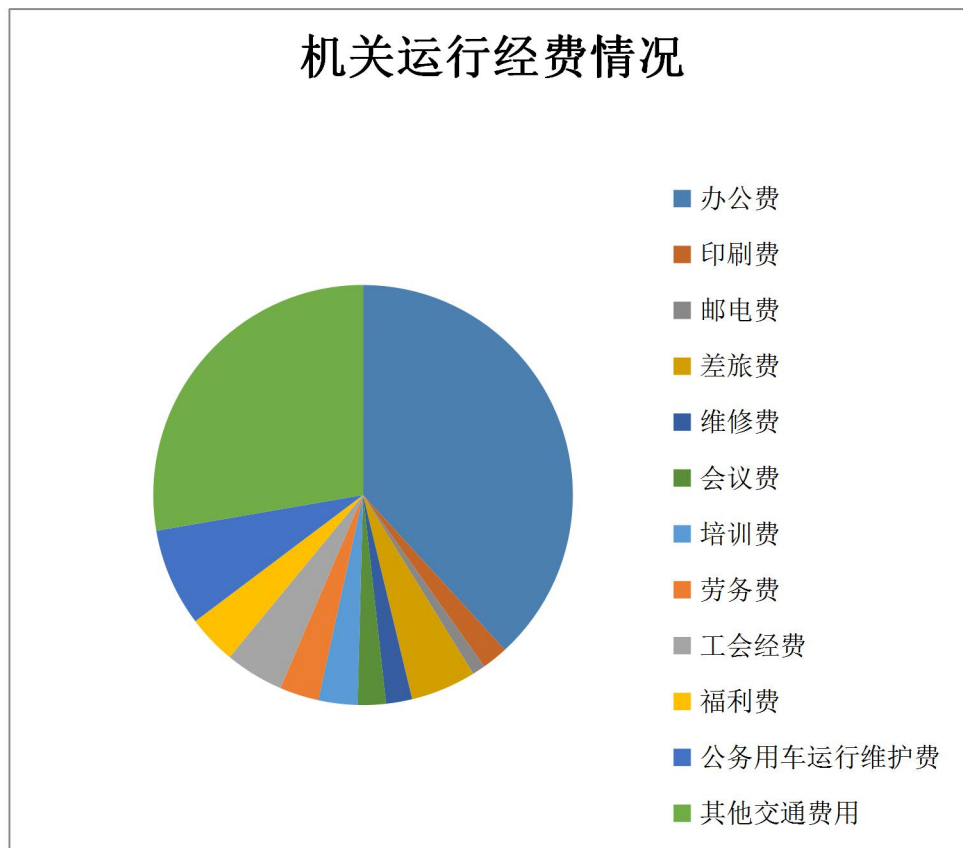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0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83.86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2019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397.61万元，较上年增加136.1万元，主要原因是反腐力度深入机关运行各项经费增加。其中：办公费151.83万元，印刷费8万元，邮电费4万元，差旅费20万元，维修费8万元，会议费8.6万元，培训费12万元，劳务费12万元，工会经费18万元，福利费1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10.18万元。



本部门无2019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
- 1、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行政运行：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 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5、“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6.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